

证券代码：600685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69,118,578.92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13,506,37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135,063.7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05%，剩余未分配利润 954,983,515.14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2 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8,391,027.9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69,118,578.92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4,135,063.78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本公司所处船舶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主要受世界经济贸易发展形势、航运市场周期性波动和国际原油价格等因素影响。本报告期内，全球新造船市场成交量有所回落，成交价格保持高位；中国船舶工业稳居国际市场份额领先地位，国内造船产业集中度保持在较高水平，产能利用率持续提升。

###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中船防务为控股型公司，专注于资产经营、投资管理；公司实体企业独立开展生产经营，主要产品包括以军用舰船、海警装备、公务船等为代表的防务装备产品，以支线集装箱船、挖泥船、海洋工程平台、风电安装平台等为代表的船舶海工产品，以及能源装备、工程机械、工业互联网平台为代表的船海应用业务产品。

本公司以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生产制造为主，通过前期的船型研发、经营接单，实行个性化的项目订单式生产方式，向客户交付高质量的产品；在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链中主要处于总装建造环节，在产业链前端已延伸到船海配套产品，在产业链后端已延伸到船舶全寿命保障。公司多项产品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等殊荣，部分产品在细分市场领域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品牌产品。公司现处于成熟发展阶段。

###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95 亿元，同比增长 9.63%，主要是生产效率、生产产量整体提升，完工产品按期交付的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15 亿元，同比减少 53.84%，主要是产品收款节点不均匀分布，本报告期收到的船舶进度款同比下降，而前期承接订单陆续开工建造，物资采购支出同比增加的影响。基于行业状况和公司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仍然存在较大的资金需求。

###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6.88 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广船国际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6.33 亿元，同比增加 6.21 亿元的影响，因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当年未进行现金分红，所以并未增加公司的现金流。另外，公司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值。

###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生产经营发展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与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但不满足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的要求。公司该等决定，有利于公司保持生产经营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并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因素，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经营发展需要以及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后拟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